

附录 1 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要求）

标段	企业资质等级要求
JL1、JL2	1. 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营业执照； 2. 具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资质，资质证书处于有效期。

注：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5.1 项的要求在“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附录 2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标段	业绩要求
JL1、JL2	近 5 年（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日回溯 5 年）内，投标人须至少有 1 个已通过交（竣）工验收且单个合同段总建筑面积 5000 平方米以上的建筑工程施工监理，或者 1 个已通过交（竣）工验收的高速公路配套的房建工程施工监理（主要为监控分中心或收费站或服务区或隧道管理站或治超站等，不限建筑面积）。

注：

1、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5.2 项的要求在“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2、如近年来，投标人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来证明其所附业绩的继承性。

附录3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信誉要求
投标人不得存在投标人须知 1.4.4 所列情形之一，且不得存在以下情形： 被湖南省交通运输厅评为最近第一年度 D 级、连续两年（最近第二年和最近第一年）评为 C 级信用等级。

注：

1、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录 3 和“投标人须知”第 1.4.4 项规定，逐条说明其信誉情况。

2、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5.3 项的要求在“投标人的信誉情况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附录 4 资格审查条件（总监理工程师最低要求）

标段	人员	数量	资格要求	在岗要求
JL1、JL2	总监理工程师	1	1、建筑工程相关专业¹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2、住建部颁发的建筑工程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注册单位与投标单位必须一致（提供近 3 个月由投标人所属的社保机构出具的社保证明） 3、最近 5 年（投标截止之日前一日往前回溯 5 年）内作为总监理工程师（总监理工程师或驻地监理工程师）或专业监理工程师主持过 1 个类似项目的施工监理业绩：1 个已通过交（竣）工验收且单个合同段总建筑面积 5000 平方米以上的建筑工程施工监理，或者 1 个已通过交（竣）工验收的高速公路配套的房建工程施工监理（主要为监控分中心或收费站或服务区或隧道管理站或治超站等，不限建筑面积）。	无在岗项目（指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中标后能够从该项目撤离）²

注：

1.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5.4 项的要求在“拟委任的总监理工程师资历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2. 拟委任的总监理工程师不得处于暂停执业处罚期内，且未被取消资格。
3. 未在投标文件中填报的人员不作为评审依据。

¹ 建筑工程相关专业包括：土木工程、工民建、结构、建筑施工、建筑工程等专业（本招标文件中所列“建筑工程相关专业”均作本条所释）

² 中标人拟任的总监理工程师在其他项目上任职的，在招标人对其发出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15 个工作日内撤离该项目，否则招标人可取消其中标资格。